

致：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

有關控制外來入侵物種——薇甘菊

各位委員：

欣悉事務委員會將討論外來入侵物種事宜，故來信表達意見。

我們有感薇甘菊在坪洲有蔓延趨勢，故去年（2019）12月去信漁護署、離島民政處及離島地政處，並附上地圖及相片，查詢各部門會／可否就坪洲生長的薇甘菊採取控制措施。信中闡明當中理由、與《香港生物多樣性策略及行動計劃》（下稱《行動計劃》）的關係以至各部門事權。漁護署指部門「會定期監察薇甘菊在郊野公園、特別地區和具特殊科學價值地點的生長情況」，離島民政處則指會留意在其負責剪草的地方的情況。由於我們舉出的例子均屬未批租政府土地，兩者的回覆簡單而言就是不在其部門工作範圍；而直到現時，不知是疫情的原因還是其他原故，我們仍未收到離島地政處的回覆，未知該處會否採取措施。附上我們同部門之間的書信供各委員參考。

是次經驗不免令我們想到行政當局是否只依循變相的屬地管理原則，而不一定整體地去看待《行動計劃》，又或《行動計劃》只被視為僅僅是環境局又或漁護署的工作，而倘若環境局有意願擔當更強大的協調角色及對系統外的其他部門提供更多支援，局面又會否有分別？

我們希望各位委員能趁機會與有關當局磋商。

祝工作愉快！

坪洲填海關注組
2020年3月17日

致：

漁農自然護理署 自然護理分署

高級自然護理主任（生物多樣性）

自然護理主任(植物)

離島民政事務處 高級聯絡主任(1)

離島地政處 高級地政主任/長洲、坪洲及南丫島

各位好：

坪洲填海關注組一直關注中部水域人工島填海／「明日大嶼願景」，同時十分重視坪洲的自然生態。我們發現薇甘菊近來在坪洲島上有蔓延及更為「茂密」的情況。

我們知悉政府當局的《[香港生物多樣性策略及行動計劃 2016-2021](#)》把「管制外來入侵物種」作為行動計劃之一，當中包括薇甘菊。坪洲是鄉郊地方，位於「具特殊科學價值地點」(SSSI)周公島北面不遠。鑑於當局在上述行動計劃中特別關注薇甘菊在「具特殊科學價值地點」的控制¹，我們希望當局能注意坪洲的情況，並採取措施。

我們明白政府當局在坪洲有投放資源進行鄉郊的「剪草」工作，例如在坪洲五個「優先處理地點」進行年均五至七次的剪草工作。²然而，一方面這五個地點以外有其他位置出現薇甘菊的蔓延，另一方面基於部門的分工及工管制範圍劃分，鄉郊小路對開的山坡即使屬於政府未批租土地，似乎民政事務處也未必能顧及，具管理權的似屬地政當局。³而地政當局在忙於護理及／或「移除」樹木同時，是否有餘裕及／或其他條件進行薇甘菊的清除？

簡單而言，坪洲地近一個「具特殊科學價值地點」，本身又有地理區隔的優勢，相信是有需要並可相對有效「控制」薇甘菊的。我們希望不同部門間能協調及互相支援，規劃短期及恆常工作控制薇甘菊，以至支援社區自發行動（如存在、類近清理沙灘海洋垃圾的細規模行動）。有鑑於現時正值花期（如附圖所示），我們相信各部門會依循漁護署的清除薇甘菊作業[備考](#)，協調在恰當的時機（季節）及對自然生態最少干擾的情況下採取行動，而坪洲填海關注組的立場是反對使用化學物進行無差別清除，以免波及整片植被。附上地圖及照片供參考位置，這些例子並不反映全面情況，也不表示島上其他地點不需要進行薇甘菊的控制。

敬希回覆，並祝工作愉快！

坪洲填海關注組

2019 年 12 月 1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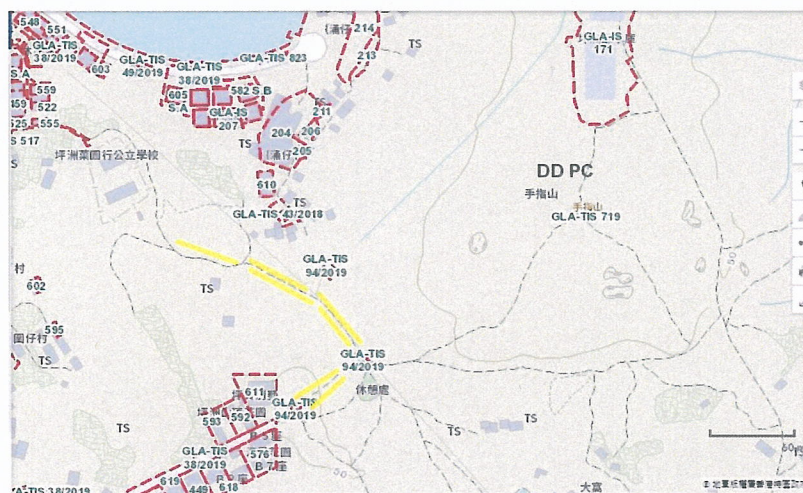
¹ 見 *Implementation of Hong Kong Biodiversity Strategy and Action Plan (BSAP) 2016-2021 Progress update for Advisory Council on the Environment (ACE) – March 2019*，Action 7(b)，esp 7(b)(ii) (p.6)，[ACE Paper 3/2019](#)

² 見《地區主導行動計劃（2018-19 年度）》，離島區議會文件 IDC 13/2019 號 [附件三](#)

³ 我們查閱了 Development Bureau Technical Circular (Works) [No. 6/2015 Maintenance of Vegetation and Hard Landscape Features](#)

坪洲薇甘菊參考位置圖（照片攝於 2019 年 12 月 15 日）

第一組 從菜園行學校校舍至南山路的小徑（地圖上標示黃色）旁山坡（東面）



近菜園行學校校舍方向





燈柱 V6640



(近南山路)

坪洲薇甘菊位置圖 （照片攝於 2019 年 12 月 15 日）
第二組 大窩附近



燈柱 V6648 附近



上兩圖為圍封「坪洲食水抽水站」（地段 GLA-IS172）鐵絲網情況



Peng Chau [REDACTED]

坪洲薇甘菊

2019年12月20日 下午3:59

收件者: [REDACTED]

副本: [REDACTED]

坪洲填海關注組：

閣下於十二月十五日的電郵收悉，現回覆如下。

我們一直十分關注薇甘菊的問題，並會定期監察薇甘菊在郊野公園、特別地區和具特殊科學價值地點的生長情況。如在上述地點發現薇甘菊，我們會盡快清除以防止其影響上述地點的生態環境。

至於閣下電郵中提及的地點受薇甘菊影響的情況，我們已將有關個案轉介離島地政處跟進。

謝謝閣下對薇甘菊問題的關注。

[REDACTED]
自然護理主任(科學價值)

漁農自然護理署

[隱藏引用文字]



坪洲薇甘菊20191215.pdf

1443K



Peng Chau [REDACTED]

Re: 坪洲薇甘菊

2020年1月6日 上午10:46

收件者: [REDACTED]

坪洲填海關注組：

繼本處於2019年12月23日給你們的認收回覆，本處現就民政處的範疇回覆如下：

為加強防蚊工作及改善環境，本處透過「地區小型工程」定期於鄉郊主要通道兩旁進行剪草工作；而就坪洲而言，本處亦在「地區主導行動計劃」下協調由本處或離島地政處承辦商負責共5個與剪草有關的「優先處理地點」，頻率為平均每年5次至12次。如發現有薇甘菊，本處/離島地政處承辦商會於剪草期間將薇甘菊一併清除，而上述地點均未有發現薇甘菊。至於有關其他未批租政府土地上的剪草及薇甘菊事宜，則屬離島地政處工作範疇，本處會將你的關注轉交該處跟進。

謝謝你們對地區事務的關注，如有查詢，請致電 [REDACTED] 與下開代行人聯絡。

離島民政事務專員

([REDACTED] 代行)

[隱藏引用文字]